

《苏州汉飞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光固化涂料和 3D 打印材料研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2022年4月16日苏州汉飞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组织公司相关人员、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公司“苏州汉飞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光固化涂料和3D打印材料研发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本次验收评审采用视频会议。

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告知承诺书》（项目编号：C20210397）开展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KDDC（2022）第095号]，检查了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和评议，提出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新路 58 号启迪人工智能产业园 23 幢 6001 室；

建设性质：新建；

建筑面积：租赁厂房面积约 317.64m²；

项目定员：4 名员工；

工作班制：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全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数 2500 小时。建设项目无食堂，无宿舍；

建设规模：项目建成后年研发 3D 打印材料 250 公斤、低 VOC 光固化涂料 250 公斤。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汉飞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5 月，本项目备案审批部门为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项目备案审批文号为苏园行审备[2021]579 号。“苏州汉飞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光固化涂料和 3D 打印材料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苏州迈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并获得《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告知承诺书》（项目编号：C20210397）。

本项目生产主体与污染防治措施于 2021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竣工并投入试运行；2022 年 2 月 10 日~11 日、2022 年 3 月 29 日~30 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立项、审批、建设、试运行、验收监测期间无环保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项目于 2022 年 2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登记编号：91320594MA260G0N81001X）。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2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汉飞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光固化涂料和 3D 打印材料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对应的建设项目及其环保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内容的要求，与环评报告表对比，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分析认为，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研发实验中搅拌产生的有机废气，搅拌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气筒高空排放。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位于 6 层，与下边 5 层其他单位共用污水管道。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光固化 3D 打印机、强度拉伸测试仪、耐磨仪等设备生产设备的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本项目建设单位已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来减少机械振动产生的噪声污染，并使设备在车间内合理布局，建设单位已将高噪声设备尽量安置在厂区中间位置以增加其距离衰减量，以此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一般材料包装物、研发品、废活性炭、废化学品包装材料、擦拭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材料包装物外售给个人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苏州家成美保洁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理；研发品、废活性炭、废化学品包装材料、擦拭废物委托苏州全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危废暂存区 5m²，设置相关标识牌、台账、地面刷有环氧地坪，危险废物转移

执行转移联单制度、监控系统、托盘、排风机等。一般固废仓库面积 3m²，设置防风、防雨、标识牌等措施。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公司已基本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设置了废气排放口，废气排气筒、固体废物存放地已设置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11 日以及 2022 年 3 月 29 日~30 日对“苏州汉飞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光固化涂料和 3D 打印材料研发项目”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生产线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本项目生产设备运转正常，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各产品生产负荷为 96%，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苏州汉飞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光固化涂料和 3D 打印材料研发项目只有生活污水的产生，由于本项目位于 6 层，与下边 5 层共用一个污水管道，故本次不对废水进行检测。

（2）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的非甲烷总烃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表 1 中的浓度限值。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表 3 中的浓度限值。本项目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其他开口（孔）等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表 2 中浓度限值。

（3）噪声

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一般材料包装物、研发品、废活性炭、废化学品包装材料、擦拭废物及生活垃圾。

一般材料包装物外售给个人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苏州家成美保洁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定期

清运、处理；研发品、废活性炭、废化学品包装材料、擦拭废物委托苏州全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规定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规定要求。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其批复，VOCs（以非甲烷总烃监管）排放量 0.0038t/a，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满足 VOCs 总量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规定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苏州汉飞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光固化涂料和 3D 打印材料研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严格按照本项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的要求进行生产活动，项目生产工艺、产品类型及产量有变化时，需及时向管理部门报批或备案。

（二）加强废气收集措施；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与检查，做好维护记录台账，确保污染物浓度和总量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三）加强环境风险防范，避免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定期开展培训及应急演练。

（四）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对运营期执行环境监测制度,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并开展监测工作。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汉飞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6 日